证券代码:300906　证券简称:日月明　公告编号:2025-008

江西日月明测控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由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变更为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80,0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5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日月明	股票代码	30090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尹玲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高新西路999号		
传真		0791-81103777		
电话		0791-81193001		
电子信箱		rymcdgs@163.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一)公司所处行业介绍

根据国家统计局颁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公司所处行业属于“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中的“铁路专用设备及器材、配件制造(C3716)”。依照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属于“铁路、船舶、航空航天和其他运输设备制造业(C37)”。

(1)铁路市场

根据2025年1月2日召开的中国国家铁路集团有限公司2025年工作会议内容,2024年,全国铁路完成固定资产投资8,506亿元,同比增长11.3%,投产新线3,113公里,其中高速铁路2,457公里,截至2024年底,全国铁路营业里程达到16.2万公里,其中高速铁路4.8万公里。2024年,国家铁路完成货物发送量39.9亿吨,完成旅客发送量40.8亿人,同比增长10.8%;完成运输总收入9,901.8亿元,同比增长2.7%。

2024年,国铁集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聚焦服务和支撑中国式现代化,优质高效推进铁路建设,以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确定的102条重大工程铁路项目和“两重”项目为重点,加大推进实施力度,宜昌至涪陵高铁重庆段、龙岩至龙川高铁武平至梅州西段、兰州至张掖高铁武威至张掖段等17个项目开工建设,杭州至义乌至温州高铁、曲州至黄山高铁、上海经苏州至湖州高铁等42个项目开通运营;聚焦联网、补网、强链,深入开展项目前期工作,批复佳木斯至同江铁路扩能改造等20个项目可研;加快推进物流基础设施建设,建成铁路专用线44条、物流基地12个;服务国家战略有力有效,中吉乌铁路项目向建成通车目标迈出了关键一步,中老铁路、雅万高铁、印尼铁路雅尔雅亚项目保安全平稳运营,着力打造铁路国际物流品牌,主动服务乡村全面振兴。国铁企业改革持续深化,全面推进《国铁企业改革深化提升行动实施方案(2023-2025年)》,推动118项改革措施落实落地,40个铁路物流中心有序运行,探索货运班列市场化经营,推进货运价格市场化改革,降低全社会物流成本;科技自立自强取得新突破,“复兴号高速列车”项目荣获国家科学技术进步奖特等奖,高铁技术树起国际标杆,CR450动车组完成样车设计制造并成功下线。

2024年3月,国务院印发的《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提出,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是加快构建新发展格局、推动高质量发展的重要举措,要实施设备更新、消费品以旧换新、回收循环利用、标准提升四大行动,大力促进先进设备生产应用,推动先进产能比重持续提升,围绕推进新型工业化,以节能降碳、超低排放、安全生产、数字化转型、智能化升级为重要方向,大力推动生产设备、用能设备、发输配电设备等更新和技术改造。到2027年,工业、农业、建筑、交通、教育、文旅、医疗等领域设备投资规模较2023年增长25%以上。

为深入贯彻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落实《推动大规模设备更新和消费品以旧换新行动方案》要求,推动新一轮交通运输设备更新换代,支撑构建绿色低碳交通运输体系,交通运输部等十三部门印发《交通运输大规模设备更新行动方案》,坚持统筹联动、市场为主、立足各地交通运输发展实际和地能资源禀赋,实施城市公交车电动化替代、老旧营运柴油货车淘汰更新、老旧营运船舶报废更新、老旧机车淘汰更新、提高快递老旧设备替代、物流设施设备更新改造、标准提升七大行动,大力促进先进设备和北斗终端应用,促进交通能源动力系统清洁化、低碳化、高效化发展,有序推进行业绿色低碳转型。到2028年,重点区域老旧机车基本淘汰,实现新能源机车规模化替代应用;北斗终端应用进一步提升;交通运输行业碳排放强度和污染物排放强度不断降低,污染物排放总量进一步下降。

(2)城市轨道交通市场

根据中国城市轨道交通协会发布的《2024年中国内地城轨交通线路概况》,截至2024年12月31日,中国内地累计有58个城市投运城轨交通线路12,168.77公里,其中,2024年共新开通运营车站580座,新增运营线路25条,新开后通段或既有线路的延伸段26段,新增城轨交通运营线路95.04公里,从运输能力来看,在12,168.77公里的城轨交通运营线路中,大运能系统(地铁)9,281.37公里,占比76.27%。

《加快建设交通强国五年行动计划(2023-2027年)》提出,建设城市群、都市圈一体化交通网,实现京津冀、长三角、粤港澳大湾区、成渝、长江中游等重点城市群内主要城市间2小时通达,提升山东半岛、粤闽浙沿海等城市群内的城际主通道功能,推进哈尔滨-长春、辽中南等城市群内的城际主通道建设,推动重点城市群城际铁路规划建设和高快速路网融合发展,推进都市圈交通运输一体化发展,形极打造1小时“门到门”通勤圈。加快推动北京、上海等都市圈市域(郊)铁路规划建设,统筹新建和利用既有铁路富余能力,因地制宜发展市域(郊)铁路,支持以市域化行方式对能力富余的既有铁路通过适当技术改造开行城际和市域(郊)列车。

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是综合交通运输体系的重要组成部分。党的十八大以来,我国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发展取得显著成效,对便利人民群众出行、支撑和引领经济社会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2024年5月,交通运输部、国家铁路局发布《关于加强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监督管理的意见》,加强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监督管理,推动城际铁路、市域(郊)铁路质量发展。

公司主营业务为轨道交全测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及轨道测控技术的研究与应用,服务于铁路、地铁等轨道交通领域。轨道交全测控是铁路部门为来高度密度的工作,为了使轨道平顺性状态持续保持在较高水平,铁路部门需要定期或不定期对轨道进行检测、调整和维修,以维持正确的轮轨关系,保持轨道部件功能完整有效,提高轨道平顺性等,保证车辆能够按规定的速度安全、平稳、不间断运行。随着我国轨道交通运营总里程的不断增加,对轨道安全、平顺的要求也在不断提高,国内轨道交通行业将逐步进入新建线路与既有线路运营维护并重的阶段,轨道测控相关行业面临良好的发展机遇。

(二)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所处的轨道交通测控行业是随着我国轨道交通的不断发展而逐步形成的。行业市场竞争格局呈现相对稳定的态势,拥有雄厚研发实力、先进技术、完善的售后服务、可靠产品和行业经验丰富的企业才能符合客户的招标要求,行业存在一定的准入壁垒。通过持续的技术创新与积极的市场开拓,公司已经成为轨道交全测控领域的龙头企业之一。

(三)主营业务情况

公司是一家国内领先的轨道安全测控设备和技术方案提供商,主营业务为轨道安全测控设备的研发、生产和销售以及轨道测控技术的研究与应用,公司的产品主要运用于轨道几何状态、表面质量、结构部件等状态的检测,指导铁路建设及运营维护中位根据相关检测结果进行新线建设、交付验收、日常维护和线路大修等,其应用需求贯转轨道全生命周期,广泛运用于我国铁路局及下属工务段、地方铁路公司、工程建设单位、城市轨道交通运营单位等。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未发生重大变化。

(四)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主要产品及服务情况如下:

产品类别		具体产品/服务/技术
轨道几何状态检测系统	测量系列	0级轨道检查仪、1级轨道检查仪(相对测量系列)
		轨道测量仪(绝对测量系列)
		三维约束轨检仪、三位一体轨检仪、T型快速绝对测量(“相对+绝对”测量系列)
	特殊测量系列	道轨轨道检查仪、地铁第三轨轨道检查仪、钢轨波磨测量仪
量值传递系统	量值传递系列	标定器、检定台、新型多参数测量综合校验装置
综合智能检测系统	综合检监测系列	快速综合智能检测小车
轨道线路巡检系统	轨道结构检测系列	轨道快速结构巡检仪等
供电检修系统	供电检修系列	接触网测量仪
轨道工机具系统及服务	轨道工机具系统及服务	轨道交通设备和备件及工程服务,相关的轨道道测精调作业方案设计及执行等

(1)轨道几何状态检测系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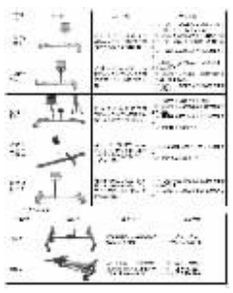

(6)轨道精测精调服务

轨道精测精调是指通过一定技术手段促使铁路轨道实现或恢复设计线形,确保其具有较高的平顺性,满足列车运行的舒适性、可靠性、安全性要求。其中,轨道精测是指通过轨道检查仪,轨道测量仪等设备精确测量轨道的内、外部几何状态,查找病害部位,并利用“长波精测”、“计算机仿真作业”等智能化软件处理功能,进行作业量规划,用于指导精调作业;轨道精调是根据测量数据和规划方案对轨道进行精确调整,使轨道内、外部几何状态达到规范标准的要求。在轨道全生命周期过程中,从新线建设、交付验收,到运营维护,线路大修等阶段都需要对轨道进行精测精调作业。

公司的精测精调作业内容主要包括确定病害位置、制订并执行精确测量方案,收集与汇总测量数据,分析和制订调整作业方案,执行轨道调整工作、评价调整结果等。

(五)公司主要经营模式

1、销售模式

公司的销售服务主要由营销中心负责。在合同签订前,营销人员通过市场调研,初步了解行业及客户的需求,协调公司研发及生产部门提前进行技术准备;在合同签订后,及时将客户的具体要求和信息反馈给生产部门;在设备使用过程中,根据客户反馈,提供必要的售后服务,公司售后服务主要包括产品的维护、配件的更换、技术咨询等。公司产品的保修期一般为产品交付并验收后一年,保修期内,公司负责产品的软硬件保障、维修及配件更换等。保修期满后,公司根据客户需要为客户提供运维服务、配件更换,相关费用由双方协商确定。

2、生产模式

公司生产的产品主要为轨道安全测控设备及配套系统软件,其中以软件、算法为核心,以硬件为载体,产品功能实现的核心环节是技术研究、算法设计和软硬件开发,具有高技术含量和高附加价值的特点。

公司自主进行轨道安全测控产品的技术研究、算法设计和软硬件开发,并组织零件加工、整机装配、产品检测等工作,主要依托自身生产能力自主生产,对产品系统性维、功能进行静态测试和现场动态模拟测试,确保产品各项性能符合行业规范、公司标准和客户要求。

3、采购模式

公司的采购模式主要以市场需求为导向,由公司采购部门根据订单计划执行采购任务,跟踪采购进度,建立合格供应商档案,并定期评审、更新。

公司建立了《采购管理制度》《采购物资定价制度》《供应商评价选择程序》等相关管理制度,并定期对《合格供应商名录》进行更新。在选择供应商时,综合考虑质量、价格、交期、供应商资信等因素择优选取,定期跟踪、分类管理,与综合实力较强的供应商建立长期合作关系。

4、研发模式

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积极开展对外合作。自主研发主要围绕核心产品进行连续创新,对外合作开发主要竞力于打造以轨检数据为支撑的轨道综合检测数据平台,实现多源数据融合、历史数据挖掘等智能化应用系统开发。

公司新产品研发从市场调研、项目立项、样机试制、小批量测试、产品定型等阶段均设置了控制节点,明确各节点验收标准和进度,并形成了产品市场应用后的反馈通道,确保产品的不断优化与技术进步。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1,008,299,644.22	961,381,219.58	4.88%	918,512,703.0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904,186,624.46	868,866,285.36	4.07%	824,232,962.13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60,682,233.42	154,189,587.79	4.21%	113,969,868.4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320,339.10	60,633,333.23	24.22%	30,612,684.2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1,372,388.28	49,060,652.96	-15.67%	21,284,361.1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5,725,376.27	49,025,456.05	34.06%	20,774,984.9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9416	0.7579	24.22%	0.382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9416	0.7579	24.22%	0.382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50%	7.16%	1.34%	3.7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24,736,517.19	35,967,530.45	30,075,792.24	69,913,29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092,477.82	14,606,374.72	14,976,039.98	31,645,446.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7,100,362.89	14,010,557.19	12,659,218.10	7,602,247.1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7,584.93	24,461,816.21	708,397.96	40,912,747.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9,198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42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江西日月明艾业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9.36%	31,485,000.00	0.00	不适用	0.00			
陶建	境内自然人	12.46%	9,967,000.00	7,475,250.00	不适用	0.00			
谢晓云	境内自然人	2.90%	2,317,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南昌市国资产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75%	2,200,000.00	0.00	不适用	0.00			
李春云	境内自然人	1.33%	1,062,000.00	0.00	不适用	0.00			
徐仁君	境内自然人	1.02%	816,300.00	0.00	不适用	0.00			
朱凯涛	境内自然人	0.56%	451,250.00	0.00	不适用	0.00			
潘丙迎	境内自然人	0.48%	382,300.00	0.00	不适用	0.00			
孟利民	境内自然人	0.45%	363,750.00	363,750.00	不适用	0.00			
潘丽芳	境内自然人	0.37%	292,000.00	219,000.00	不适用	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陶建与谢晓云系夫妻关系,陶建担任日月明实业执行董事,两人同为日月明实业的实际控制人。除上述股东的关联关系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适用 √不适用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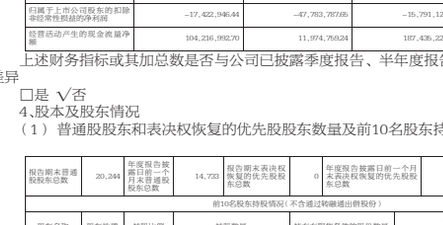

5、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债券基本信息

债券名称	债券简称	债券代码	发行日	到期日	债券余额(万元)	利率
可转换债券	首华转债	123128	2021年11月01日	2027年10月31日	137,899.75	1.00%
报告期内公司债券的付息兑付情况		公司已于2024年11月1日已按面值兑付第三年利息,每10张“首华转债”(面值1,000.00元)利息为10.00元(含税)。				

(2)公司债券最新跟踪评级及评级变化情况

报告期末公司的负债情况详见本节“八、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两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2024年6月26日中证鹏元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出具了《2021年首华燃气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2024年跟踪评级报告》(中鹏信评【2024】跟踪第【355】号01),确定公司主体信用等级为AA-,评级展望为稳定,首华转债的信用等级为AA-。公司对未转股的债券每年付息一次,到期归还最后一次利息及本金。

(3)截至报告期末公司近2年的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资产负债率	58.96%	46.38%	12.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利润	-94,698.15	-28,467.72	-232.66%
EBITDA全部债务比	-7.80%	-1.57%	-6.23%
利息保障倍数	-5.68	-1.56	-264.10%

三、重要事项

1、收购永和县伟润燃气有限公司51%股权事项

公司于2023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山西伟润燃气有限公司、永和县伟润燃气有限公司之收购意向书)的议案》,为了更好把握天然气市场化改革的契机,加大力度进一步拓展天然气下游销售业务领域,抓住全国天然气管网逐步走向互联互通的机遇,实现气源与管道的畅通联接,公司拟收购北京伟润盛隆能源有限公司持有的永和县伟润燃气有限公司51%的股权。

公司于2024年1月30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签署(关于永和县伟润燃气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同意上述交易,转让价格为34,879.00万元。具体详见公司于2023年12月13日披露的《关于签署(收购意向书)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110)、2024年1月31日披露的《关于收购永和县伟润燃气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5)。

2、控股股东股份质押事项

2024年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2),公司控股股东吴海林先生及吴君亮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

2024年3月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07),公司控股股东吴海林先生及吴君亮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质押业务,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

2024年7月24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7),公司控股股东吴君亮先生将其所持有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补充质押业务,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

2024年7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控股股东部分股份解除质押及质押展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8),公司控股股东赣州海德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将其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了解除质押业务,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

3、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事项

2024年3月12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08),公司股东西藏科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公司分别于2024年4月30日、2024年6月7日、2024年6月25日,发布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1)、《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持股比例变动至5%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6)。2024年7月2日,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4日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股份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49)。

2024年8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公司股东西藏科坚企业管理有限公司计划通过集中竞价和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具体详见公司同日发布的公告。公司于2024年11月1日,发布进展公告,具体内容详见《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股份比例超过1%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3)。2024年12月12日,减持计划期限已届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13日发布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限届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8)。

4、“首华转债”修正转股价格事项

截至2024年3月26日,“首华转债”已出现在任意连续20个交易日中至少有10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90%的情形,已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4年3月27日至2024年6月26日),若再次触发“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4年6月27日起开始重新起算,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首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27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5)。

截至2024年7月10日,“首华转债”转股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三十四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4年7月11日至2024年10月10日),若再次触发“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4年10月11日起开始重新起算,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首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7月11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5)。

截至2024年10月24日,“首华转债”转股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一个月内(即2024年10月25日至2024年11月24日),若再次触发“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4年11月25日起开始重新起算,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首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0月25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2)。

截至2024年12月6日,“首华转债”转股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一个月内(即2024年12月7日至2025年1月6日),若再次触发“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1月7日起开始重新起算,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首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详见公司于2024年12月7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97)。

截至2025年1月20日,“首华转债”转股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一个月内(即2025年1月21日至2025年2月20日),若再次触发“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2月21日起开始重新起算,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首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1月21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4)。

截至2025年3月6日,“首华转债”转股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决定本次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在未来一个月内(即2025年3月7日至2025年4月6日),若再次触发“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从2025年4月7日起开始重新起算,届时公司董事会将再次召开会议决定是否行使“首华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权利。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7日披露的《关于不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

截至2025年4月18日,“首华转债”转股再次触发向下修正条款,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公司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首华转债”转股价格,并提交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具体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9日披露的《关于董事会提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6)。

5、股权激励事项

证券代码:301296　证券简称:新巨丰　公告编号:2025-023

山东新巨丰科技包装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年度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为:标准的无保留意见。

本报告期会计师事务所变更情况:公司本年度会计师事务所无变更,为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时未盈利且目前未实现盈利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20,000,000股剔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3,356,120股后的416,643,88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0.58元(含税),送红股0股(含税),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0股。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新巨丰	股票代码	30129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徐雅卉	钱宇鑫	
办公地址	新泰市小协镇开发区	新泰市小协镇开发区	
传真	010-8444 7877	010-8444 7866	
电话	010-8444 7866	010-8444 7866	
电子信箱	ir@newjfpack.com	ir@newjfpack.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公司主要业务、主要产品

①主要业务

公司主营业务为无菌包装的研发、生产与销售。公司秉持着“好的包装 保护未来”的品牌主张,经过多年发展,已成为国内为数不多的能够规模化生产无菌包装的本土企业之一。公司与下游知名液态奶和非碳酸软饮料生产商建立了长期良好的合作关系,主要客户有伊利、新希望、夏进乳业、妙可蓝多、三元食品、越秀鲜山、欧亚乳业、庄园牧场等国内知名液态奶生产商和王老吉、椰树、加多宝、维维集团等知名非碳酸软饮料生产商。公司拥有先进的生产加工设备、按照国际标准配置和设计的工厂和完整的液体食品无菌包装生产线,致力于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无菌包装产品,在业内享有良好的市场声誉。

②主要产品

公司生产的无菌包装在下游食品、饮料生产商的生产场所用于灌装食品或饮料。无菌包装根据下游客户送料灌装设备的样式不同,分为辊型和匣型。公司现有主要产品属于辊型无菌包装。

根据无菌包装最终灌装的内部饮品的不同,公司的产品分为用于液态奶和非碳酸软饮料两大类别。根据灌装成型后的产品外观的不同,公司的产品可分为“砖包”、“枕包”和“钻包”:

i新巨丰无菌砖包

ii新巨丰无菌枕包

iii新巨丰无菌钻包

(2)行业现状与发展趋势

2024年全球消费者对液态奶、非碳酸软饮料的消费需求保持稳定增长,驱动全球无菌包装市场规模稳中有增。分区域来看,欧洲、北美等成熟市场近年来保持恢复性增长,亚太部分地区、拉丁美洲等新兴市场得益于地区经济增长、饮食结构与消费习惯的改变,市场规模也在不断扩大,逐渐成为全球无菌包装市场增长的主要动力。

2024年我国无菌包装市场面临一定压力,主要受下游液态奶市场规模收窄影响,其中在液态奶市场中占据主导地位的常温奶品类销售占比略有下降。长期来看,伴随经济恢复和政府通过一系列促消费政策,如减税降费、发放消费券等激发消费者的消费热情,促进消费力逐渐提升,消费者对中高端常温奶的需求依然稳定存在,此外常温奶具有便于销售与推广、减轻对冷链物流的依赖、可满足各地市场多元需求的基础优势,未来需求增长将推动常温奶销售逐步恢复,从而为无菌包装市场带来新的机遇。除了液态奶领域,无菌包装还应用在非碳酸软饮料中,包括果汁、茶饮、功能饮料、植物基饮品等,无菌包装技术能够保护产品的营养成分和口感,同时避免添加防腐剂,这与消费者对天然、健康食品的需求高度契合,2024年非碳酸软饮料市场稳健增长,催生对无菌包装的需求趋势向好。

(3)政策环境与国产化进程

无菌包装属于政府鼓励产品,为推动行业发展,促进产业升级,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发布《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24年本)》,无菌包装属于鼓励类中的“真空镀铝、喷镀氧化硅、聚乙烯醇(PVA)涂布型薄膜、功能性聚酯(PET)薄膜、无溶剂复合或热复合节能低碳聚丙烯薄膜、定向聚苯乙烯(OPS)薄膜及纸塑基多层复合等新型包装材料”。《鼓励外商投资产业目录(2022年版)》第40条中包含“无菌液态食品包装材料的开发、生产”,鼓励外商投资液态食品无菌包装。同时全国人大常委会对《反垄断法》的修改,促进了我国无菌包装市场公平竞争。

20世纪90年代,无菌包装技术引入中国,利乐公司、SIG等外资企业一度占据90%以上市场份额,设备与包材捆绑销售模式压制国内企业。随着我国无菌包装行业崛起,外资巨头利乐公司的专利到期、国际市场包材价格普遍高于国内等原因,以及整个无菌包装行业技术趋于完善的大势,内资企业通过提供高质量产品、发力研发、提供高效售后服务,进一步提升市场份额,与外资巨头差距进一步缩小。

(4)公司所处行业地位

公司在辊式无菌包装行业深耕十余年,拥有先进的生产加工设备、按照国际标准配置和设计的工厂和完整的液体食品无菌包装生产线,已形成了技术壁垒和核心竞争力,市场份额逐年提升。根据益普索出具的研究报告,2024年公司占中国无菌包装市场销售量的比例约为10.5%,占中国液态奶市场无菌包装供应商销售量市场份额约为13.4%。在我国无菌包装市场整体承压的背景下,公司在无菌包装销售量市场份额及液态奶市场无菌包装销售量份额仍保持稳健态势。未来在国产替代与增量消费的双轮驱动下,无菌包装将长期陪伴乳品大消费市场持续快速健康增长,公司作为内资无菌包装龙头企业、“中国包装联合会理事单位”和“中国奶业协会团体会员”,市场渗透率也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元

	2024年末	2023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22年末
总资产	3,580,189,321.92	3,132,845,672.74	14.28%	2,874,611,893.4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640,902,989.61	2,226,292,526.28	18.62%	2,070,467,383.42
	2024年	2023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22年
营业收入	1,706,242,549.45	1,737,388,779.49	-1.79%	1,607,967,046.2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83,848,925.50	170,188,672.53	8.03%	169,522,792.6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7,154,600.46	164,030,368.57	-4.19%	136,761,207.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41,806,209.71	212,285,360.05	202.33%	-31,277,474.5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1	7.32%	0.45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4	0.41	7.32%	0.45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97%	6.96%	1.01%	10.73%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437,161,393.08	385,810,679.19	426,143,279.55	457,127,197.6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52,526,403.16	33,426,459.83	38,773,499.56	59,122,562.9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837,159.34	32,251,406.17	35,536,728.92	45,529,238.1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8,379,272.60	160,285,457.32	-69,414,882.24	332,556,362.03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是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6,54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4,76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京巨丰能源控制设备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56%	94,764,543.00	94,764,543.00	不适用	0.00			
BLACK RIVER FOOD 2 PTE LTD.	境外法人	12.09%	50,793,618.00	0.00	不适用	0.00			
宿迁海投创新投权投资基金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0.41%	43,733,107.00	0.00	不适用	0.00			
北京厚生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